

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建档立卡 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瑞财社〔2019〕0079 号

瑞丽市各乡、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 德宏州卫生计生委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社〔2019〕38 号）文件要求及《瑞丽市卫生健康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省级补助资金的函》，现下达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省级补助经费 6.02 万元，用于代缴 2018 年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接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中个人承担部分，此款请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”科目，具体分配金额、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实施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，确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人人享受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，同时加强和完善绩效管理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1.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个人缴费省级
补助资金分配表
2.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个人
缴费省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瑞丽市财政局

2019 年 7 月 24 日

抄送：本局国库股

瑞丽市财政局

2019 年 7 月 24 日印发

附件 1:

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个人缴费省级补助 资金分配表

县 市	建档立卡户 贫困人口 (人)	未脱贫		已脱贫		应补助 (万元)	本次预下达 70% (万元)
		未脱贫人数 (人)	省级补助 7.2 元/人 (元)	已脱贫人数 (人)	省级补助 4.8 元/人 (元)		
瑞丽市	14637	6577	47,354.40	8060	38,688.00	8.60	6.02
合计	14637	6577	47,354.40	8060	38,688.00	8.60	6.02

附件 2:

瑞丽市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个人缴费省级补助结算资金分配表

序号	单位	签约人数 (人)	合计拨付资金 (元)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瑞丽市畹町经济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223	920	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	
2	瑞丽市勐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157	650	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	
3	瑞丽市畹町经济开发区芒棒卫生院	345	1430	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	
4	瑞丽市勐卯镇卫生院	986	4090	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	
5	瑞丽市户育卫生院	2630	10900	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	
6	瑞丽市姐相乡卫生院	1673	6930	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	
7	瑞丽市勐秀乡卫生院	5944	24640	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	
8	瑞丽市弄岛镇中心卫生院	2567	10640	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	
合计		14525	60200		

附件 3:

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个人缴费 省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制表单位：德宏州财政局 德宏州卫生计生委
日

日期：2019 年 2 月 12

专项名称		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个人缴费省级补助		
省级财政部门		云南省财政厅	省级主管部门	云南省卫生健康委
州（市）级财政部门		德宏州财政局	州级主管部门	德宏州卫生计生委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	56.48		
项目 目标	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个人需缴纳 12 元，由省财政和州财政对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按照 6:4 的比例承担，对已脱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按照 4:6 的比例承担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省级资金到位率	100%
			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签约率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州县配套资金到位率	100%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签约居民满意度	85%	